

中
國
現
代
哲
學
史

資料汇编续集

辽宁大学哲学系

中国哲学史研究室编

中国现代哲学史资料汇编续集（第十三册）

社会史和社会性质论战

（上）

主编 钟离蒙 杨凤麟

一九八四年六月 沈阳

目 录

《中国古代社会研究》自序.....	郭沫若 (1)
中国的社会结构.....	何干之 (3)
什么叫做封建社会.....	薛暮桥 (6)
中国社会形态发展史中之谜的时代.....	王礼锡 (7)
中国社会 = 文化发展草书 (节选)	胡秋原 (21)
专制主义论.....	胡秋原 (51)
中国奴隶社会史一附论.....	王宜昌 (95)
怎样切实开始研究中国经济问题的商榷.....	任 磊(121)
对于中国社会史论战的贡献与批评 (节选)	李 季(142)
中国社会史论战批判序言.....	李 季(241)
中国封建制度之崩溃与专制君主制之完成.....	李麦斐(270)
中国农民问题之史的叙述.....	熊得山(291)

《中国古代社会研究》（自序）

郭沫若

对于未来社会的待望逼迫着我们不能不生出清算过往社会的要求。古人说：“前事不忘，后事之师。”认清楚过往的来程也正好决定我们未来的去向。

*

只要是一个人体，他的发展，无论是红黄黑白，大抵相同。

由人所组织成的社会也正是一样。

中国人有一句口头禅，说是“我们的国情不同”。这种民族的偏见差不多各个民族都有。

然而中国人不是神，也不是猴子，中国人所组成的社会不应该有甚么不同。

我们的要求就是要用人的观点来观察中国的社会，但这必要的条件是须要我们跳出一切成见的圈子。

*

中国的社会固定在封建制度之下已经二千多年，所有中国的社会史料，特别是关于封建制度以前的古代，大抵为历来御用学者所湮没，改造，曲解。

在封建思想之下训练抟块了二千多年的我们，我们的眼睛每人都成了近视。有的甚至是至害了白内障，成了明盲。

已经盲了，自然无法挽回。还在近视的程度中，我们应该用近代的科学方法来及早疗治。

已经在科学发明了的时代，你难道得了眼病，还是要去找寻穷乡僻壤的巫觋？

已经是科学发明了的时代，你为甚么还锢蔽在封建社会的思想的囚牢？

*

巫觋已经不是我们再去拜求的时候，就是在近代资本制度下新起的骗钱的医生，我们也应该要联结成一个拒疗同盟。

胡适的《中国哲学史大纲》，在中国的新学界上也支配了几年，但那对于中国古代的实际情形，几曾摸着了一些儿边际？社会的来源既未认清，思想的发生自无从说起。所以我们对于他所“整理”过的一些过程，全部都有从新“批判”的必要。

我们的“批判”有异于他们的“整理”。

“整理”的究极目标是在“实事求是”，我们的“批判”精神是要在“实事之中求其所以是”。

“整理”的方法所能做到的是“知其然”，我们的“批判”精神是要“知其所以然”。

“整理”自是“批判”过程所必经的一步，然而它不能成为我们所应该局限的一步。

*

在中国的文化史上实际做了一番整理工夫的要算是以清代遗臣自任的罗振玉，特别是在前两年跳水死了的王国维。

王国维一生的学业结晶在他的《观堂集林》和最近所出的名目实远不及《观堂集林》四字冠冕的《海宁王忠悫公遗书》。

那遗书的外观虽然穿的是一件旧式的花衣补褂，然而所包含的却多是近代的科学内容。

这儿正是一个矛盾。

这个矛盾正是使王国维不能不跳水而死的一个原因。

王国维，研究学问的方法是近代式的，思想感情是封建式的。两个时代在他身上激起了一个剧烈的阶级斗争，结果是封建社会把他的身体夺去了。

然而他遗留给我们的是他知识的产品，那好像一座崔巍的楼阁，在几千年来旧学的城堡上，灿然放出了一段异样的光辉。

罗振玉的功劳即在为我们提供了无数的真实的史料。他的殷代甲骨的搜集、保藏、流传、考释，实是中国近三十年来文化史上所应该大书特书的一项事件。还有他关于金石器物，古籍佚书之搜罗颁布，其内容之丰富，甄别之谨严，成绩之浩瀚，方法之革新，在他的智力之外，我想怕也要有莫大的财力才能办到的。

大抵在目前欲论中国的古学，欲清算中国的古代社会，我们是不能不以罗王二家之业绩为其出发点了。

我们所要的是材料，不要别人已经穿旧了的衣裳；我们所有的是飞机，再不仰仗别人所依据的城堡。

我们要跳出了“国学”的范围，然后才能认清所谓国学的真相。

*

清算中国的社会，这是前人所未做到的工夫。

清算中国的社会，这也不是外人的能力所容易办到。

不是说研究中国的学问应该要由中国人一手包办。事实是中国的史料，中国的文字，中国人的传统生活，只有中国人自身才能更贴切的接近。

世界文化史的关于中国方面的纪载，正还是一片白纸。恩格斯的《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上没有一句说到中国社会的范围。

外国学者对于东方情形不甚明了，那是情理中事。中国的鼓睛暴眼的文字实在是比穿山甲、比猾毛还要难于接近的逆鳞。外国学者的不谈，那是他们的矜慎；谈者只是依据旧有的史料、旧有的解释，所以结果便可能与实际全不相符。

在这时中国人是应该自己起来，写满这半部世界文化史上的白页。

外国学者已经替我们把路径开辟了，我们接手过来，正好是事半功倍。

*

本书的性质可以说就是恩格斯的《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的续篇。

研究的方法便是以他为向导，而于他所知道了的美洲的印第安人、欧洲的古代希腊罗马以外，提供出来了他未曾提及一字的中国的古代。

恩格斯的著作中国近来已有翻译，这于本书的了解上，乃至在“国故”的了解上，都是有莫大的帮助。

谈“国故”的夫子们哟？你们除饱读戴东原王念孙章学诚之外，也应该知道还有马克思

恩格斯的著作，没有辩证唯物论的观念，连“国故”都不好让你们轻谈。

然而现在却是需要我们“谈谈国故”的时候。

我们把中国实际的社会清算出来，把中国的文化，中国的思想，加以严密的批判，让你们看看中国的国情，中国的传统，究竟是否两样！

对于未来社会的待望逼迫着我们不能不生出清算过往社会的要求。目前虽然是“风雨如晦”之时，然而也正是我们“鸡鸣不已”的时候。

一九二九年九月二十日夜

（选自《中国古代社会研究》一书，一九五三年）

中 国 的 社 会 结 构

何 干 之

一 未来战争是消灭人类社会的战争

英国的佛勒和意国的杜埃，还有德国的遮格德，这几个卓越的军事评论家，都异口同声地认定：未来的战争，是少数机械化军队的战争。依杜埃的意见，战时若动员一千五百架战机，载着五六千吨炸弹，轰炸了敌人的主要军事根据地，轰炸了敌人的经济、政治、文化的中心区，胜败立刻就下了最后的决定。佛勒假定，战时顶多动员十万大军，装备二千辆战车，四百门战炮，数百架飞机，突破了敌人的防线，侵入了敌人的国境，也立刻可以把战争结束了。

如今这种精锐战的论调，已给现实打得粉碎了。德国一面撕毁凡尔赛条约，一面建立九十万大军。意大利为侵略阿比西尼亚，动员百万以上的大军。在另一方面，德意二国的经济组织，早已改为战时的编制，政治机构是法西专政，文化政策是鼓动战争，宣传侵略。总之，所有经济、政治、军事、文化，都为着侵略战争而总动员。他们向全世界人类下一警号：未来的战争，是毁灭人类五六千年文明的大屠杀。

中国人民于五年来已天天尝着这一大屠杀的惨祸了。日本以军部为主脑。总动员全国的人力、物力、财力、智力，为的是把中国由各国的半殖民地变为日本的殖民地。一八九五年的中日战争，目的限于朝鲜一地，一九〇四年的日俄战争，也限于独占东北的满洲，如今政治形势起了根本的变化，敌人正在根据着田中奏折，完全消灭作为一个国家的中国。

二 我们为什么战？联合那些人战？

目前中国正在经历着一个空前未有的民族危机，摆在我们面前的只有两条路：生和死或战和降。我们想求生存必须联合抗战，在抗战中打一条出路。投降和让步，只有斩断中华民族的生机，绞死四万万人民的命脉。

然而主战是一件事，怎样战又是一件事。虽然，两者是互为因果的，有了抗战的决心，必然思量怎样战，怎样战是下了抗战的决心的第二步工夫，但这不可分的关系，并不妨害它们是两件事。因为抗战单有决心是不够的，下了决心必须精细的研究怎样战，联合那些人战。必须有后一着的准备，才可以保证抗战的彻底胜利，才可以从亡国灭种的绝境里，开辟一条生路。

为什么只有抗战才是我们的生路呢？

自从满洲事变以来，不到五年工夫，中国领土差不多有一半在日本军阀的铁蹄蹂躏之下。满洲被占领了，热河被占领了，长城榆关也被占领了，滦东出现了非战区，冀察绥又出现了傀儡政权。目前华北还不会直接被占领，但华北政权，是顺畅地帮助敌人实现第二满洲傀儡国的，同时，华北增兵，中日经济提携，又是配合着傀儡政权，并吞华北的信号。全国的走私，不仅摇撼中国财政的基础，民族资本的最后挣扎，和中国国民仅有的购买力，也给日本一鼓而歼灭了。

这是什么预兆，不是亡国灭种的大祸临头的危险形势吗？这大祸唤醒了一切不愿当亡国奴不愿充当汉奸的中国人，走上一条唯一的道路：向远东帝国主义及其走狗汉奸，作决死的神圣的民族革命战争。为什么我们必须重新检查我们的力量，必须估量联合那些人战呢？

中国是一个半殖民地国家，帝国主义的统治有决定的地位，封建残余，依然占着优势，因此，反帝反封建的民主革命，是现阶段的任务。而目前的形势，使中国各阶层及其武装，重新改变他们的关系，全国一切力量，有可能集中在一个目标：反对当前的主敌及其走狗汉奸。不同的个人、团体、阶层和武装，都可以抱着不同的动机和立场，参加到抗敌反汉奸的战线来。工人、农民、小资产阶级、一部分民族资产阶级、军阀、地主和富农，都是统一战线的队伍。当然，工农是革命的中坚，小资产阶级是可靠的同盟者，而一部分上层，正在改变着他们的态度，也是不可否认的。不错，中国民族资本有着浓厚的封建性和买办性，因此，过去他们在革命的中途，离开了战线。这几年来，由于远东帝国主义的进攻，民族资本的原料和市场，早被敌人洗劫一空了。他们纵使愿进一步作奴才买办，但做买办的可能性，显然已大大缩小了。我们虽不能预料他们一定彻底抗战，但一口断定他们立即投降，是武断的。中国地主是土地革命的对象，富农保有很浓厚的封建色彩，然而五年来的经验，指示我们：日本军阀财阀在东北的统治，不仅直接剥削农民，并且随意没收人民的土地。人民大众，固然已赤条条一无所有，地主富农的土地，也是朝不保夕的。因此，他们同情救国运动，甚而参加到抗敌战线来，也并非没有的事。地方和中央的对立，是由封建的割据和经济发展的不平衡所引起的，目前地方政权，为着保持原有的地位，而喊出抗战口号，对救国运动的前途是有利的。总之，新的进攻，造成新的形势，造成新的结合：目前是广泛的抗敌民族统一战线时代，我们必须不使一个爱国的人，不参加统一战线，必须使全国人民有钱的出钱，有力的出力，有枪的出枪，有智识的出智识。

三 我们能不能巩固统一战线？

不同的个人，团体，阶级和武装，各抱着不同的动机和立场，参加到人民抗日阵线来，有的是真正要求中华民族的彻底解放，有的为着保持固有的地位，有的为着争取领导权。主张彻底救国救民族的人，必奋斗到底，为着保持固有地位或争取领导权的人，不是一开始动摇或变节，半途就消极或退出，因此，在统一战线内部，矛盾是不可避免的。于是有许多人，把矛盾夸张起来，而认定：联合利害不同的各党各派，是免不掉内部分裂的，既不免分裂，必使统一战线有瓦解失败的危险。这种意见，是许多人反对统一战线的根据，也是许多战士怀疑统一战线的根据。

这是怎样巩固统一战线的问题，统一战线，究竟能不能巩固呢？是不是将来一定会瓦解失败呢？我们的答案是否定的。我们须知道，新的结合，不是单靠几个政论家的宣传和鼓动可以奏效，新的结合是由新的形势来的。民族到了生死存亡的最后关头，不特工人、农民、小资产阶级，唯有抗战是求生的道路，民族资产阶级、地主、军阀，想做奴才的可能性，也趋于缩小或简直不可能了。他们参加抗敌的动机和立场，是各不相同，但在某时间内所反抗的目标是相同的。共同的敌人不打倒，大家都活不成，打倒了大敌，大家才有活路，因此在对抗共同敌人的前提下，内部的冲突是可以缓和的。那是当然的，那些为保持原有地位或为争取领导权来参加救亡阵线，他们有可能会由动摇而消极，由消极而退出；他们一面觉得非抗敌不可，一面又害怕人民大众起来，害怕抗战逸出了他们的要求范围。他们想牺牲大众的基本利益，以满足少数人的部分利益。这种想法是绝对不合理的。第一，广大民众是抗战的基本队伍，想抗战能够有持久性，能够彻底胜利，必须满足他们的基本要求。在统一战线内，以少数人的部分利益，牺牲多数人的基本利益，是决不许可的。第二，民族资产阶级应该知道：在国土沦亡，倾销、走私的多重进攻下，不论用任何野蛮方法来剥取工人，也无济于事。他们的眼光，应放宽一些，先来解放民族，再来发展产业。地主富农也应该知道：在国破家亡的危机中纵使出死力压抑了农民的解放运动，终久也祇为敌人作嫁衣裳，土地是保不住的。他们应该了解，必须民族生存国家独立，大家才有正当的生路。

日本全国人口有九千万人，其中有一百万财产的不过三千人，其他八千九百余万人，都是资本的奴隶，所不同的，只他们是一等奴才，而我们是二等奴才而已。他们只有推翻帝国主义的统治，才能彻底解放。因此他们和我们的要求是一致，大家可携手合作的。

3000人的大屠杀，唤醒了400,000,000的中国民众，唤醒了89,997,000的日本民众。以目还目，以牙还牙，以抗敌战，对抗侵略战，以489,997,000人对抗3000人，最后的胜利，一定是属于我们的。

（原载《观世界》创刊号、一九三六、八、十六）

什么叫做半封建社会

薛暮桥

什么叫做半封建社会？这在过去的中国社会性质论战中间，可以说是一个争论得最热烈、而且最难解答的问题。

许多学者对于中国社会性质往往抱着两种错误见解：一部份人以为帝国主义资本已经控制着中国的整个国民经济，或者通过了买办资本和残余封建势力而控制着大部份的农业生产；所以中国已是一个资本主义社会。他们似乎并不知道，资本是否能够控制生产是一个问题，生产方式是否已经资本主义化——是否已经改用资本家的生产方式又是一个问题。我们决定社会性质的主要标帜，不是前者，而是后者。另外一部份人以为帝国主义资本虽然已经控制中国的国民经济，但中国国民经济的本身，尤其是农业生产，并未因此发生本质上的变化。所以中国还是一个封建社会。他们似乎并不知道，帝国主义资本的控制农业生产，如果不通过都市中的买办资本，和农村中的高利贷和商业资本，几乎可以说是全不可能。如果我们忽视这些国民经济中的内部变化，那末我们对于中国社会性质的认识，同样也是不正确的。

那末中国究竟是个什么社会？这个问题这里不想解答。这里所要讨论的是什么叫做封建社会？什么叫做资本主义社会？最后，什么叫做半封建社会？

首先我们来问什么叫做封建社会。我们可以这样回答：封建社会的基本特质：第一是自然经济占有支配地位，农业同手工业互相结合着。第二是地主和农民两大社会层对立，地主把农民束缚在土地上面，并用超经济的强制权力，来剥削农民们的全部剩余劳动或全部剩余生产物。所以封建社会的农民，同资本主义社会的工人的主要区别，就在前者占有一块狭小土地，和若干简陋的生产工具，独立经营；后者完全脱离土地和一切生产工具，去受资本家的雇佣。同时，封建社会的地主，同资本主义社会的土地所有者的主要区别，就在前者用地租的名义，榨取农民们的全部剩余劳动或全部剩余生产物，后者所收到的地租，却是由剩余劳动生产的价值里面，除去农业资本家的平均利润后的剩余部份。

至于资本主义社会的基本特质，那末谁都知道：第一是商品经济占有支配地位，不要说农业同工业的分业，就连各种企业的内部的分工，也达到了极显著的程度。第二是资本所有人和工资劳动者这两大社会层的对立；劳动者脱离一切生产手段，出卖劳动力而取得必要劳动所创造的价值——工资；至于由剩余劳动所创造的那部分价值，则变成资本家的利润、利息、和土地所有者的地租。

在农业部门中间，因为封建残余不易肃清，情形比较复杂一点。这里除掉典型的农业资本家和土地所有者外，全体农民分化而为几个阶层：第一是主要依靠工资劳动者来经营农业的富农——农业资本家；第二是既不大量雇工、也不大量出雇的中农——农业小生产者；第三是自己经营农业，同时出卖劳动力的贫农——农业半无产者；第四是纯粹靠出卖劳动力而生活的农业工人。但在全体农业生产中间，资本家的生产已经占有支配地位；而在全体农业劳动

者中，无产者和半无产者也常占着很显著的优势。

当然，这种转变并不是一下子所能彻底完成；尤其是在农业生产显占优势、同时封建性的土地关系没有被革命所粉碎的国家，这一转变过程格外来得迂回曲折。首先我们来看工业方面。在典型的封建社会中间，手工业同农业常常互相结合，自然经济占着支配地位；但到后来手工业的都市产生，手工业者在行会制度的庇护之下，进行着单纯的商品生产。显然，这时候的商品生产还没有踏入资本主义阶段，手工业者并不能够完全解除封建束缚，实际还是封建社会的一个特殊构成部份。直到后来商业资本控制手工生产，再从商业资本转化而为工业资本，资本家的生产方式方才完全确立。

在农业部门中间，这种过渡形态更加不易消灭。在许多国家中间——例如革命前的俄国和东方诸殖民地——典型的封建制度虽已破坏，但是因为：第一，大多数的农民还没有从土地上面解放出来——他们一方面还没有完全脱离土地，不曾变成一个“自由”的农业工人劳动者，另一方面，他们又没有充分的土地可以独立生活，仍然不得不去仰仗地主。第二，生产工具还没有集中到地主和农业资本家的手里，所以地主只能仍用封建性的剥削方式，去掠夺农民们的血汗。这时候产生着两种生产方式：第一是地主自己经营农业，强迫借地或负债的农民来替自己耕作。第二是地主出租全部或极大部份土地，而向农民征收封建性的佃租。这些生产方式，虽然已经解除封建性的身分关系，至少在形式上采取着资本主义的“自由”契约；但是它的基本特征，还是地主同农民的对立。所以我们把它叫做半封建的生产方式。

在东方诸殖民地，资本主义生产不但受着封建势力的束缚，而且受着帝国主义的束缚。这里商品经济已经相当发展，土地可以自由买卖，“自由”的雇佣制度和租佃制度已经确立起来，同时农民层中也已开始分化。不过农村中的基本关系，还不是资本家同工资劳动者的对立，而是地主同贫苦农民的对立；地主所征收的佃租，不是属于资本主义性质，而是属于封建生产的范畴。所以这种农业经济虽然已经转向商品生产，而且受着帝国主义资本的控制，但是它的生产关系还是封建性的，它还阻碍着资本主义生产力的自由发展。这种殖民地或半殖民地农业社会，我们也称之为半封建社会。

（原载《自修大学》一卷一期，一九三七年）

中国社会形态发展史中之谜的时代

王礼锡

一 谜的时代的被迷惑者

自秦代至鸦片战争以前这一段历史是中国社会形态发展史中的一段谜的时代。这是谜的一段，亦是最重要的一段。其所以重要的原因，是因为这一个时代有比较可徵信的历史，不明瞭这一段历史，便无以凭藉来解释秦以前的历史；并且这是一个接近现代的时代，不明瞭这一段历史，便无以凭藉来解释现代社会的历史的“来踪”。所以这一个时代，是把握中国

历史的枢纽。却是这个时代延长到二千多年，为什么会有二三千年的不变的社会，这是一个迷惑人的问题。多少中外的历史研究的学者，迷惘在这历史的泥坑。

有些人为这问题所迷惑，觉得中国是一个特殊的社会，不是用历史的常态所可解释，于是在马克思文献中找出一顶特殊的帽子“亚细亚的”，或“东方的”，来加冕于这个时代。马札尔就是这派的代表。有人觉得这“历史的例外”的办法用得不妥当，应当在历史上有一个正常的形式来说明这个时代，既然前不会到古代的社会，后不会到资本主义的社会，那自然落到“封建的”来“承乏”这个差使了。这一派的代表，是郭沫若朱其华两先生。自然又有觉得“列爵曰封分土田建”的制度明明存在于周代又不存在于周以后，然则封建与资本主义之间是什么时代呢？于是答案就有商业资本主义时代及后封建主义时代，前资本主义时代。前者的代表是梅思平先生，后者的代表是李季先生及陶希圣先生。这时代的所以使人迷惘，是因为这时期过长，自然分期论要出世，于是前有王宜昌先生，现在又有陶希圣先生的新主张。

要解答这历史的谜，必先正确地估量各家的主张。

1. 亚细亚生产方法论者

马札尔在其著名的《中国的农业经济研究》书中对于这谜的时代曾经表示其见解。

在导言中，对于自己提出的“帝国主义在中国是推翻了何等社会或破坏了何种生产方法”一问题，作如下之答覆：“毫有疑义的，根据马克思的见解，侵入中国之殖民地政策适足以破坏亚洲式的生产之经济的基础。”著者又在其书之他处说，现在亚洲式的生产方法之“残余”是几乎“触目皆是”，“整个地密布了全国”。同时为了要使他的主张得到马克思文献上的根据，徵引了下面两段话：

“资产阶级的经济学只有在资产阶级社会的自己批评开始的时候才认识了封建的，古代的，及东方的社会。”

“在大体的轮廓上，亚细亚的，古代的，封建的及近代的资产阶级的生产方法，是可以表识为经济的社会结构之进展的各个时代。”

很显明地马札尔是以为帝国主义没有侵入中国以前，中国的社会形态是“东方的”“亚细亚的”。帝国主义侵入以后，才和这生产方法相冲突，就到现在中国的资本主义已得到相当的发展，亚洲的生产方法之“残余”，还是“触目皆是遍布于全国”。

同时马札尔在其书中自己以一个盾挡住自己的矛：

“中国高利贷资本在帝国主义还没有侵入以前，即已破坏和分解此种生活的形式，分解了东方社会，破坏了亚洲式的生产方法。”

可见这见解，在他自己根本没有成立。

如果我们再进一步来问：“什么是亚洲生产方式呢？”

马札尔在其书中是有答覆的：“在某一定历史的社会条件之下，即以农业的生产条件，为东方前提的特徵的地方，也可以发生与臻长。但在一般的条件之下，（亚洲式生产方法）是建立在土地国有之上”，“中国的东方式社会之主要的基础，即是沒有土地私有制。”并且以“永佃制的中国式的特徵”为“土地公有”。土地公有就根本不是什么特别的经济范疇。在欧洲也会与封建杂处地存在过，在无产阶级专政的社会中也存在着，并且将来也会存在于共产主义的社会中，难道这些都是亚洲式的生产，亚洲式的社会吗？

并且马札尔自己又以另一个盾挡住了他这个矛：

“商业资本及高利贷资本它本身分解了中国旧式的东方社会及其主要基础，即土地私有之不存在，并且分解了生产方法，即其财产的关系。”

中国的商业资本及高利贷资本在周末已经很盛了。如果承认商业资本与高利贷资本可以分解“土地私有之不存在”，那私有制度便已经存在了二三千年了。东方社会也已经不存在了二三千年了。

马札尔对于亚洲生产方法的另一个说明：“东方式社会发展之出发点，是宗族制度，宗族的，宗教的，或农村的公社，不过其另有不同者，即东方农业之第一个条件是有人工的灌溉。”

以水利制度当作生产方法来解释历史是何等的可笑！马克思在资本论中说：为大规模地及获得某种自然力，为藉组织化的人类之努力的中介，使自然力屈从于人类，在这自然力上加社会统制的必要，在产业历史上演最决定的作用。埃及，郎巴德（Lombardy），荷兰，波斯，及印度水的调节的意义，就是这样。……阿拉伯人治下西班牙及西西里产业繁荣的秘密，在运河开凿之中。”可见水利的作用，在亚洲和欧洲没有什么两样。马克思并没有把它看成一个特殊的生产方法，并没有把它看成一个社会的特别的基础。

杜波罗夫斯基（Dubrovsky）在其所著的《关于亚细亚生产方法封建制度农奴制度及商业资本的本质问题》中说：“私有制度的关系特别是土地关系，不是经济的基础，而是上层建筑的现象。……水利制度亦然，以为生产方法建立在灌溉制度上，是如何的反马克思主义！”这个很简明的话，已够体无完肤地给亚洲生产方法论者以驳斥。

至于马克思恩格斯所说的“东方的”与“亚细亚的”，不过是指其有深刻研究分期很精细明确的西洋史外的东方的复杂社会而言，其所谓亚洲生产方法也是指在亚洲的复杂的生产方法而言。“水利”与“土地公有”也仅是指出两种上层建筑的形式，既不是认为生产方法，也何尝指为亚洲社会的专制品呢！

东方的亚洲的生产方法不足以解释这“谜的时代”。

2. 封建制度论者

把由秦代至清鸦片战争以前的一段历史认为是封建制度，大体上是没有什么错误，虽然不是纯封建制度，但其最基础的生产方法是封建的。而中国的封建制度论者不是在正确的理解上去得出这结论。

最奇妙的是郭沫若先生的意见：

“秦始皇不愧是中国社会史上完成了封建制的元勋，他把天下统一了，把天下的兵器都收没了来做十三个巨大的铜人。”

杜波罗夫斯基（Dubrovsky）说：“封建制度的（政治上）特征是非中央集权化。”而中国的恩格斯则恰好得出相反的结论。政治的中央集权化的开始正是封建制度的开始。

东方的恩格斯既经以中央集权化者归之以封建制完成的元勋，却同时又举中央非集权化之例来作封建制度存在的证明：

“我们不要为文字所拘泥了。周室在古时虽号称为封建，但事实上在《周官》有‘乡’‘遂’‘县’‘鄙’之分，并不是全无郡县。秦以后虽号称为郡县制，但汉有诸王，唐有藩镇，明末有三藩，清所有年羹尧，就是一般的行省总督都号称为‘封疆天子’，并不是就不是封建制度。我们到了现在假使要说中国的封建社会在秦时就崩溃了的话，那简直是不可救药的错

误。”

秦统一为封建之证是，则“诸王”“藩镇”割据之证非，“诸王”“藩镇”割据之证是，则秦统一之证非。是非集于一身，矛盾集于一事，岂东方恩格斯之辩证法固如是欤？

我们再进一步来考察郭沫若先生对于封建制度在经济上的了解。他在《中国社会的历史发展阶段》表中这样写着：

春秋以后封建制 地主——农夫

地主与农夫的对立就是封建制度吗？诚然，在封建社会有地主与农夫的对立，但是在其他制度的社会，也一样有地主与农夫的对立。地主与农夫的对立并不是封建制度的特征。

杜波罗夫斯基从徵引了马克思的许多话以后，他很正确地说明封建社会的经济基础，要“在直接生产者——农民，——与生产条件的占有者，——首先就是土地占有者中间去找。”他接着说明封建的特征：“就是那种建立在自然的小农业与家庭工业联合上的生产方法及被马克思在实物地租学说中所表现出来的那些生产关系。”自然的农业经济与家庭手工业的联合，和实物地租才是封建制度的特征（自然这个说明也是不完全的，详见第二章）。地主与农夫的对立不足以说明封建制度的经济上的基础。

至于朱其华先生的见解，是没有什么道理的，用不着加以浪费篇幅的说明。

3. 商业资本主义社会论者

以商业资本社会主义来解释自秦到鸦片战争前的社会，有许多人是这样主张的。在中国最初提出这个主张是梅思平先生。梅先生在其《中国社会变迁的概略》中作如下的描写：

秦在战国末年是一个最大的商业国。

秦的失败原因，就是不拥护商业资本阶级的利益；汉的成功，就是保障商业资本阶级的利益。

为资本阶级所用的，乃是官僚。

地主阶级乃为商业资本阶级的别动队。

可见中国社会绝对不是封建的社会，乃完全是商业资本主义的社会。

李麦麦先生在其《封建制度的崩溃及君主专制制度的完成》（《读书杂志》第二卷第十期）一文中也以君主专制的经济基础是商业资本。

这样的说法，本来亦不是他们两位先生的创始。波格达诺夫的《经济科学大纲》就是这样主张的。他说到商业资本生产方法时，他的意思差不多认为是特殊的生产方法，差不多认为是适应君主专制政治组织的特殊的商业资本时代。

库斯聂虽然说：“假使我们认定从商业资本出现以后，封建的生产关系就会随之而消灭，这种见解是绝大的错误。”却接着又说：“我们说商业资本时代，仅指人类历史到了商业资本在整个的经济生活中占了统治地位的时代而言，而不是指商业资本产生时而言。”并且他说：“中国的商业资本主义时代是开始于十三世纪一直到现在，至少到十九世纪止。”库斯聂和他们根本没有认识上的差异，仅仅是五十步百步的不同而已！

实际上，商业资本根本不能创立自己的生产方法，所以历史上没有他的独立的时期。

《资本论》第三卷有这样的话：“生产的过程完全基于流通，而流通只是生产过渡阶段上之一要素，只是当做商品生产出来的生产成分的分配。直接由流通中产生出来的资本形式——商业资本，在这里只是在它的再生产过程中的资本形态之一种。”并且还有这样的话：“货币及商品的流通可以适用各种不同组织的生产范围。”商业资本不是特殊的生产方法，而且可以

适用于各种不同组织的生产范围，——奴隶的，封建的，农奴的资本主义的。以这样的资本形态来代表一个时代，这无疑是与马克思主义相背驰的，也就是与真理相背驰的。

4. 前资本主义社会论者

“前资本主义”这个名词，陶希圣先生曾经作如下的应用：

“秦汉以后的中国，还是在前资本主义时期。”（《中国社会之史的分析》七页）

“八十年前的中国社会是前资本主义的封建社会。”（同书二四七至二四八页）

“此二千五百年的中国，由封建制度言，是后封建社会；由资本主义言，是前资本主义社会。”（见《中国社会与中国革命》一九五页）

（上面几条解释的排比，是李季先生搜讨之功，不敢掠美。）

从以上各条的比较研究，知道陶先生的前资本主义社会就是后封建社会。至于“前资本主义的封建社会”云者，非指纯粹的封建社会而言，是着重在“前资本主义的”之限制。因为他在《中国社会与中国革命》的另一处说：“中国自战国以后，已没有完整的封建制度，因商人资本的发达，灌溉农耕的普行，完整的封建制度已没有存在的余地。”而其所“感觉为封建制度者”，“或是财政掠夺组织，或是前资本主义社会所保留之构成封建制度的各个条件，如大土地所有，半奴隶的佃农，现物地租等等。”（《中国社会与中国革命》九六页）

李季先生虽然极力说明他的用语与陶先生完全不同，实际上我觉得不同的地方很少，不过李先生将其意义发挥得透澈，规定得严密些而已。

李先生对于前资本主义的名词标举如下的几个特征来说明它：

1. 小农业与家庭工业的直接结合，构成一个地方小市场的网。
2. 高利贷资本和商人资本占优势。
3. 商业宰制工业。
4. 地主阶级和其他上等阶级的存在。
5. 独立生产者——手艺工人——的存在。
6. 向来各种生产方法残余的存在。
7. 农工的破产流为贫民和生产工具的集中。

（《读书杂志》《中国社会史论战》第二辑李文五一页）

同时他以“半封建社会”为“前资本主义社会”的附名。他说：“半封建社会……只能应用于秦汉以后，鸦片战争以前的中国社会。因为自汉景帝武帝起，诸侯虽受封连城而不得治民补吏，遂逐渐形成一种封而不建的局面，不能封建的实质完全灭亡，即封建的名义也打掉一半，所以至多只能袭用‘半封建社会’的名词。……把‘半封建社会’当作它（前资本主义）的副名，不独没有矛盾，并且很切合实情。”（《读书杂志》《中国社会史论战》第三辑李文五八至五九页）

李先生所列举的前资本主义社会的内容，和陶先生的见解也有很多——几乎是全部，相符合，而所用的附名——半封建，陶先生虽然终于撇开了但也曾引用，并且陶先生所用的“后封建社会”的术语，其解释正同于李先生的半封建社会。

所以，我觉得李陶两先生对于这一段历史的见解是比较相近的。（自然，李季先生不会赞同。）

现在要说到我的意见了。

第一，我觉得“前资本主义”的术语过于含混，不能很明白的表示这一时期的社會的

特质。

李先生所引证的两段《资本论》，

“前资本主义的民族的诸生产方法的内部坚实……”

“重利盘剥在一切前资本主义的生产方法中发生革命的影响，……”（《读书杂志》《中国社会史论战》第二辑李文四六及四八页）

“前资本主义的生产方法”前都冠以“诸”或“一切”，可见马克思并不以“前资本主义”当作一个时期看，也不当作一种生产方法看。

第二，李先生所认为前资本主义的主要特征“小农业与手工业的直接结合”这一点，是根据马克思“这些国家生产方法广大的基础，是由小农业与家庭工业联合构成的”的话来的。却是马克思所说的“这些国家”是指前资本主义的“诸”生产方法的那些国家。封建的生产方法不也是“诸”生产方法之一种吗？杜波罗夫斯基则正以这个特征加之封建制度之上。所以李先生对这个时期所用的术语，这是以混淆他对这时代的特质的认识。

5. 时代细分论者

为着由秦到清的时期太长，因而使人发生疑问，而去历史上寻找些可以重行细分的痕迹。细分的办法有两种，一个是王宜昌先生，一个是陶希圣先生的新说。

王宜昌先生是这样主张的：

“在过去地方分散经济时代的中国历史上，我们很明显的便要看到政治溶解于经济中了的几次社会大动乱，和几次外来作用着的历史影响。如清末，明末，元末，宋末，唐末及五代，上溯至五胡十六国，三国及汉末，及秦末诸时代底扰乱，暨资本主义列强，满族，蒙古族，金，辽，突厥，五胡等异族之侵入。在这种种动乱时期中，我们很容易地划分出两个阶段来：一是由满清末年到五胡十六国底异族之侵入；一是在汉以前底社会内部的动乱。”

是两个怎样的时期呢？

王先生说：“封建制度是起于五胡十六国。”又说：“不仅是从秦汉两代中广大的奴隶存在可以证明秦汉之为奴隶制度，从周代以至春秋战国之奴隶城邑证明它们为奴隶制度。”

（《读书杂志》《中国社会史论战》第一辑）

陶希圣先生的新见解是：

“西周时代我们认为氏族社会末期。”

“战国到后汉是奴隶经济占主要地位的社会。”

“三国到唐末五代是一个发达的封建庄园时期。”

“宋以后确可以说是先资本主义时期。”

（《读书杂志》《中国社会史论战》第三辑）

自秦至清王宜昌先生划做两个时代，陶希圣先生划做三个时代。王先生断代于五胡十六国，陶先生则以战国到后汉为一期，三国到唐末为一期，宋以后一期。

两个不十分相同的主张中，有一个相同的地方，就是都在这一段历史中划出一个奴隶制度来。

我对于奴隶制度的提出，及自秦至清中间分期有下面的几个意见：

1. 在中国的各时代中，奴隶是从来有的，但不曾在生产上占过支配的地位。像王宜昌先生所引的证据如《汉书·外戚传》“窦氏弟广德，四五岁时，家贫，为人所略卖。”这些现象在现在依然存在。能说二十世纪的中国还是奴隶制度吗？又王先生指晋朝的佃客制度也是奴隶

制度：“这种‘仙客’制度，是奴隶劳动制的变形，直是封建社会中的农奴劳动制了。”王先生这个“直是”到底是奴隶劳动呢？还是封建的农奴劳动呢？抑是奴隶劳动等于封建的农奴劳动呢？

2. 奴隶社会这个阶段不但在中国找不出，就在欧洲也不是各国都要经过这个阶段，德国英国就没有经过这阶段。所以我们不必机械地在中国去寻找奴隶社会这个阶段。库那斯写《社会形式发展史》就没有这个时代。

3. 自秦至清虽然中间有不少的动乱，各时代经济基础及政权性质也不是完全相同，但这仅是程度的差异，而不是性质的差异。我们只应当在这一个长期的时代中，为说明的便利起见，就其程度分成若干段落，而不必更划作若干不同性质的时代。

至于陶先生的先资本主义时代不过是将其过去的见解及李先生的见解缩短其年限而已。

就以上的几个意见，无论是把它——自秦至清的时代——当做一个时代或当做一个时代，当做一个特别的时代（如亚细亚社会），或当做一个过渡的时代（如前资本主义社会），都不足以正确地解释它。这谜的时代是需要找出其他更适宜的钥匙，才能得着它的秘奥的了。

二 关于专制主义的理论的说明

封建制度的特徵是什么？这是从来争讼不决的一个问题。

米诺贾托夫以为封建制度是“以政治关系的地域色彩和土地关系的政治色彩为特徵的”。（米诺贾托夫《英国中世纪的领地》）

杜波罗夫斯基说：“要解开封建的及农奴的社会的谜必须在特殊的生产方法中，在直接生产者——农民——与生产条件的占有者，首先就是土地占有者中去找。就是那种建立在小自然的农业与家庭工业联合上的生产方法及被马克思在现物地租学说中所表现出来的那些生产关系，是封建制度的特徵。”

又说：“封建的生产方法是以农产和家庭手工业的联合为前提。在此种场合下的农民家庭，因为不依系于市场，不依系于生产的变动，不依系于立在他的部分以外的社会的历史运动，而差不多具有完全自给的性质。”

又说：“在自然经济形式上的封建制度，以政权的非集中化为特徵。”

马克思并且指出封建的剥削关系，除经济的剥削外，还用“超经济”的剥削。

我们综合各家的意见，历举其特徵如下：

1. 封建生产方法是以农业和家庭工业的联合为前提。这样，自给自足的经济，才是可能。

2. 对于剩余价值的剥削方法是力租与物租和种种超经济的剥削。力租与物租虽然没有明显的先后，但马克思确实指明物租是力租转化出来的。在中国“雨我公田，遂及我私”的井田时确是力租，到后来才产生物租。杜波罗夫斯基以为物租是封建制，力租是农奴制，而农奴制是在封建制之后，这是，牵强附会之说。农奴制是封建制度的一种形态，根本不应当在封建制分出，更不是比封建制高级的经济。马克思从来没有把封建制和农奴制分开来说。

3. 封建制度时代中交换经济不发达。

4. 封建的政权形式是非集中化。

虽然还有特徵可举，在上面的四个特徵已可包括其最主要的意义。生产方法，生产关

系，政权形式都已经简明地画出了一个轮廓。

在西周时代正是标本的封建制度。（当另文论之）到了周末，自然经济在分解中，交换经济发达，在过去为自给自足而生产者，转变为市场而生产。政权逐渐的集中化。到秦朝大一统就成功了。“政治关系的地域色彩和土地关系的政治色彩”都逐渐地减弱了。这难道还是纯粹的封建制度吗？

然则秦以后的中国到底是一个怎样的制度呢？

俄国大历史家泼可老夫斯基在其《关于俄国封建主义俄国专制主义之起源及其特质》一文中，正确地提出“专制主义”的名称来解释俄国历史，这个解释是非常适合地用来解释中国这一段谜的历史的。

他说：“在商品经济影响之下的封建国家这变化，即是专制主义——更正确地说，是官僚底君主制度。”

这专制主义的经济基础是什么呢？他说：“这专制主义……不仅自其起源，就自其本身说，无疑是封建的制度，而通过……官僚，以与商品经济……相结合的。”

专制主义的特徵是什么呢？他说：“官僚，雇庸兵，货币租税。”

这里必须有几点重要的说明。

第一，专制主义与封建主义的分家，不是新创的异说。（自然，新创的异说合于真理时，尽可新创，马克思主义不是教条）列宁就从没有把专制主义与封建主义混同。他在关于一九一二年巴尔干战争，加东欧罗巴以特徵的时候，曾这样讲：“在东欧，（奥地利，巴尔干各国，俄国）一直到现在，仍未排除中世纪之强力的残存物，而可怖地阻止社会的发展，及无产阶级的成长。这残存物者，就是专制主义（无限制的专制权力）封建主义及民族之压迫。”

第二，我们要知道“专制主义是商业资本主义所表现”说的谬误。

横在社会全体构造的根柢上的，是生产，不是交换。马克思说：“人类获得了新的生产力，即改变其生产方式。生产方式和维持人类生存的方法同时变化，人类的一切社会关系也跟着发生变化。手磨臼给我们以君主统治的社会，蒸汽机给我们以产业资本家社会。”商业资本不是一种生产方法，什么也不生产，所以什么社会也不从它直接表现。

泼可老夫斯基说：“以带了一个有边的帽子的商业资本来规定专制主义是全然谬误的……在某一时代，商业资本的影响不论怎样大，但政治上层建筑的性质是由生产关系即决定，不是由交换关系决定的。一个有边的帽子，是封建的装饰，而不是资本主义的装饰。”

但是商业资本的影响，我们是不能忽略的。

自然经济，为商品经济所分解，因此“古老的资本主义”就孕育在封建社会的胎中。并且地主为了商品的大量生产而发生豪强兼并的现象，即土地集中的现象。地主与商业资本相互的联系起来，商业资本家常常是地主，地主又常兼营商业，而加重封建的剥削。区域的政权为了商业的集中现象而毁坏，专制主义政权于是在这样情形之下产生起来。

第三，要说明的，就是“官僚”在这时期的作用及其性质。

泼可老夫斯基说：“官僚在专制主义之封建相貌中注入了新的特徵。因为官僚并不是和其社会底基础上之封建底自然经济土地可有，而是和商品经济及正在发生的资产阶级结合的原故。”

列宁是非常注意“官僚”的性质：“沙皇君主制之阶级底性质，并没有除去从尼古拉二